

卷 首 语

皇帝是封建社会的最高统治者，具有无上权威，他的地位神圣不可侵犯。皇权是封建制度的核心，皇帝处在当朝政治、经济、军事、思想文化等各方面矛盾冲突的前沿，他的政务活动对历史的进程起着重大影响。他个人的政治文化素养、才识秉赋、性格作风、健康状况，甚至一时的喜怒，在一定的条件下都能对国运的兴衰、社会的治乱、臣下的生死荣辱起着无可比拟的作用。本卷精选中国历史十大杰出帝王加以评述。他们的作用是顺应历史发展的主流，还是违背历史发展的逆流，应当历史地、辩证地加以分析。从宏观上说，封建制度处于上升和发展的时期，皇权的作用是积极的，应当予以肯定；但也不能忽视对昏主暴君的否定。封建制度处于没落和衰亡的阶段，皇权阻碍历史进步的作用是显而易见的；即使这样，也不能排除某些开明君主顺应历史潮流而采取的某些措施具有进步意义。不能一概排除在历史车轮前进的轨迹之外。

第一章

祖龙腾霄——秦始皇

他，身世成谜，迄今历史学家仍争论不休；他，雄才大略，横扫六合，驭使天下臣民如役狗；他功勋盖天，开山创制，为万世法；他，焚书坑儒，法酷役重，修长城，建阿房，创盛极一时的大秦王朝，又为秦帝国的灭亡种下了祸根，仅传二世而亡。他，就是彪炳史册的千古一帝——秦始皇。

嬴政为不世雄霸之主，生性残暴，但却能克制本性，帝王心术深不可测。为千秋大业着想，卑恭谦逊，豁达大度以延揽人才，又纳谏如流，知错就改，终于结束八百年之纷乱割据，富有四海。其成功奥秘一言难尽……

1. 六世余烈

秦始皇能够实现统一，绝不仅是“续六世之余烈”，而是秦国历代君王的追求，是他们代代奋斗的“余烈”的积成。这种追求和“余烈”起始于春秋五霸之一的秦穆公，奠基于一战国中期的秦孝公，成熟于战国晚期的昭襄王。秦国发展壮大最为显著的，是在穆公、孝公、惠文王、昭襄王这四个历史时期。

生逢乱世 风起云涌

处于封建社会初期的战国时代，社会主要矛盾集中表现为统一与分裂，兼并与反兼并（割据）的斗争。由此而产生的“战乱纷争”“变法革新”“百家争鸣”构成了战国时代的三大特征。这是我国古代特定阶段的历史产物。它如同三匹骏马，共同拉着历史车轮，沿着新铺设的封建制轨道，向着全国统一的伟大目标飞驰前进！

战争，这个人世间的怪物，毁灭了地球上无数生灵和财富。然而，也正是它，“被看作是历史的动力”。战争的这种两重性，在我国古代的战国时期，体现得非常明显，非常生动！

公元前 481 年 ~ 前 222 年，是我国继春秋之后出现的战国时代，是从奴隶制进入封建制社会经济、政治大变动的年代，也是从诸侯割据趋向统一的历史演进时期。它与古希腊奴隶社会的马其顿亚历山大称霸，大体处于同一历史时期。

春秋末，原属周王朝分封的一百四十多个诸侯小国，经过“强侵弱，众暴寡”（《史记·秦始皇本纪》。以下各章凡未注出处的引文，均引自该篇）的兼并战争，至战国初，逐渐实现了局部地区的统一，形成了秦、齐、楚、魏、韩、赵、燕七个主要大国，史称“战国七雄”。

七雄割据，争战更烈。为了夺城略地，争霸称雄，彼此相互攻伐，混战不息。今日“合众弱以攻一强（合纵）”“事一强以攻众弱（连横）”（《韩非子·五蠹》），列国间忽而罢兵和好，忽而背盟相杀。那真是“国无宁日，岁无宁日”（《孟子·离娄》）的战乱危难之年；是“邦无定交，士无定主”（《日知录》卷十三）的波诡云谲之世。

战国七雄的总人口约二千万，兵员总额竟超过五百万，约占总人口的四分之一。交战规模由几万增至十几万到几十万。战争持续时间，由数天延至数月，甚至连年征战。战争方式由单一的车阵冲击战，发展成多兵种的车、骑、步混合的运动战和阵地攻坚战。二百六十年间，大小战争多达三百余次。“七雄交战，所损士卒当二百万有奇矣”。所以说，战国历史，是一部充满“血与火”的争战史，是军人和策士用肉体与智慧写成的。史称这一时期为“战国”，名副其实地表明了时代的特征。

“战争是政治通过另一种手段的继续”（《列宁选集》第 3 卷第 56 页），战国时代的兼并战争，是新兴地主阶级要求扩张领土、称霸中原的政治斗争的继续。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一切政治斗争无不产生于经济的运动和对经济利益的争夺。战争，既是经济运动的产物，又是争夺经济利益的手段。

春秋中叶，铁器开始运用，继而出现了牛耕。至战国中期，已经普遍使用铁农具和耕牛。水利工程的兴建，使农业生产发展到新的水平。手工业、商业和交通运输相应有了发

展，金属货币应运而生。经济贸易出现了“负担担荷，服牛招马，以周四方”（《史记·货殖列传》）的活跃景象。城市商品交换的发展，使不同地区在经济上互相联系日益密切。经济的飞跃发展，为政治上要求实现更大范围的统一，提供了物质条件和客观需要；同时，也促使各国登上政治舞台，掌握了国家权力的新兴地主阶级，为争夺社会财富而相互厮杀。

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推动着社会生产关系的变革。处于两种经济形态交替的历史关头，各种矛盾异常激烈复杂。由于不同阶级、不同政治集团之间存在利害冲突，国与国之间便产生了你死我活的政治、军事斗争，兼并与反兼并的战争愈演愈烈。随着争战双方自身条件的变更，对立逐渐转化成统一，从而加速了强吞弱、大并小的进程。如果说，春秋时期的争夺打乱了名存实亡的周王朝的一统天下；那末，战国时期的兼并战争，则孕育着新的封建社会的更高统一。所以，从总的历史发展趋势来说，分裂割据引起的兼并战争，客观上将成为走向全国统一的推进器。

“春秋无义战”战国亦然。“诸侯之宝三：土地、人民、政事”（《孟子·尽心》），争战各方无非是为了夺取更多的土地和人口，以求在战争中获取霸主的地位，进而实现一统天下的最高欲望。谁要达此目的，谁必须具有国富兵强的实力，这是保证兼并战争获胜的决定条件。

在“上无天子，下无方伯（一方诸侯之长），力攻争强，胜者为右”（《战国策·序》）的情势下，各国封建统治集团，一方面要制服国内奴隶主贵族的顽强反抗；另一方面要在战场上打败敌国保存自己。面对这内忧外患、生死存亡的战乱“急世”（《韩非子·五蠹》），为了巩固地主阶级政权，为了富国强兵，他们分别采取了一条共同的治国方略，即战国中期相继掀起的变法革新热潮。所谓变法，就是用地主阶级的“法”，代替奴隶主阶级的“礼”，以“法治”取代“礼治”；革新，就是通过废除“古礼”，改变不适应封建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各国变法的著名代表有：魏文侯时的李悝，齐威王时的邹忌，楚悼王时的吴起，韩昭侯时的申不害，赵武灵王的“胡服骑射”和秦孝公时的商鞅。由于各国封建统治势力强弱不等，领导变法的决心和措施有别，对变法人才的重视和使用不同，致使实施变法的广度和深度差别很大，变法的成效也大不一样。

通过变法，政治上剥夺了奴隶主贵族的种种特权，废除了世卿世禄制，实行“食有劳而禄有功”（《说苑·政理》）的原则，对封建国家有功之人才能享受禄位。这就确立了新兴地主阶级的统治地位，为封建制取代奴隶制开辟了道路。经济上推行“尽地力之教”（力求种好地）和“重农抑商”（《汉书·食货志》）的政策，确立了小农个体经济，为建立封建社会奠定了基础。军事上改革旧军制，实行征兵制度，确立了封建社会制度，增强了国力，推动了发展，宣告了地主阶级彻底战胜了奴隶主阶级。所以说，战国时期的变法革新，“实际上是一种封建化运动”，是兴国强兵的必由之路。历史证明：变则强，不变则弱；变则存，不变则亡。

一定的经济基础要求有与它相适应的上层建筑。社会经济、政治的大变革，带来意识形态的更新和解放。经济形态的更替，引起阶级关系的重大变化。处于社会动荡中的“文士”阶层，具有一股昂扬奋发、积极进取的蓬勃朝气。他们冲破了“学在官府”的文化垄断，纷纷走向社会。他们或游说时主，或拜师授业，或著书立说。他们代表不同的阶级、阶层或政治集团，积极参与政治，为结束战乱争相提出各自的治国主张和新说异论，构成了当时很活跃的一个社会阶层。

与此同时，身处历史激流中的各国统治集团，从斗争实践中逐渐意识到：战争不仅是军力和财力的较量，更是智力的相斗。为此，他们急需有奇才异智的谋臣策士，为其治国强军出谋划策。“七国相争，天下莫不招致四方游士”。于是在各国统治集团中，出现了罗

致人才、礼贤下士的宽容气度；又由于各国内部及国与国之间，长期存在争权和割据纷争的动荡局面，形成诸侯异政所特有的思想统治的内外空隙，给不同主张的自由争辩以生存发展之机。有了这种客观需要和政治环境，以学识为业的智士说客们，“曾出于救时之弊”（《淮南子·要略》），跃身登上了政治舞台，为追求各自的抱负而施展个人的才智。他们相互辩驳，纵智论争，形成了“处士曹议，百家争鸣”的空前繁荣的文化盛世。诸子百家的大量著作相继涌现，谱写了我国历史画卷中五光十色、璀璨夺目的一页！这是一次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是战国时代彪炳史册的又一显著特征。

战争的风云和变革的雨露，滋生出万紫千红的“百家争鸣”之花，使这一英雄时代大放异彩！

在那剑与笔交相挥舞的年代里，战场上千军万马在拼杀格斗，学宫里诸子百家在挥斥方遒。那班“赢膝履蹠，负书担囊”，跋涉在荒野上的策士说客们，餐风沐雨，冒着诸侯争霸的刀光剑影和滚滚狼烟，奔波于时代的风口浪尖上，在列国间纵横捭阖，“驰说诸侯，度时君之所能行，出奇策异智，转危为安，运亡为存”（《战国策》）他们有的确能左右局势，决定成败，被誉为“入楚楚重，出齐齐轻，为赵赵完，畔魏魏伤”（《论衡·效力》），甚至被夸赞成“一怒而诸侯惧，安居而天下熄”（《孟子·滕文公下》）致使诸侯王公们不得不移尊就教。他们深受国君的器重，有的被委以卿相，有的被礼之为贵宾，在政治舞台上扮演了举足轻重的角色，成为时代的佼佼者。

战国时的诸子，有从贵族下降而来，有从庶民上升而出。“他们在理论上得出的任务和作出的决定，也就是他们的物质利益和社会地位在实际生活中引导他们得出的任务和作出的决定”（《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8卷第152页）。由于他们的出身和社会经历不同，所受文化传统的影响各异，随着社会矛盾的演变和客观需求，先后形成了儒、墨、道、名、法、兵、农、杂，以及阴阳、纵横、小说等诸家学派。真是五彩缤纷，群星争辉！当时思想文化领域，尚无统一的权威。在“王道既微，诸侯力政，时君世主，好恶殊方”（《汉书·艺文志》）的复杂多变的状态下，他们的学说随着斗争形势的发展，受到的社会待遇各不相同。春秋末至战国初，是儒、墨显学对立之时。其时奴隶主贵族开始退出历史舞台，提倡“兼爱”、“非攻”、“贵廉”的墨学，逐步失去其显学的地位；当各国封建统治者手握刀剑争霸的时候，儒家孔孟学派却重弹“王道”、“仁政”、“崇礼”理所当然地要四处碰壁。因为“任何一个时代的统治思想，都不过是统治阶级的思想”（《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488页）。诸子百家尽管众说纷纭，各有所据，最终要受这个客观规律所制约。所以注重功利，不道仁义，崇尚暴力，强调耕战，主张以“法”治国的法家思想理论，适应了战国乱世的需要，受到了有识之君的青睐。这样，战国前期的儒、墨、道三家，虽然一度平分秋色，但不久便让位于五彩生辉的法家学说。一篇篇犀利、刻削的法家论著，相继面世。以管仲、李悝、申不害、慎到、商鞅、吴起、韩非等为代表的杰出法家，深受世人注目。他们的思想理论，流传颇广，影响很大。人们普遍认为：今欲并天下，非兵不可。“于是，乃废文任武，厚养死士，缀甲厉兵，效胜于战场”（《战国策·秦策一》）。而要赢得战争的胜利，又必须具有高度统一的意志，统一的号令和步伐，这就需把权力高度集中于国君身上。因此，崇法尚武，鼓吹尊君集权的法家学说，在战国后期便逐渐成为诸侯治国的精神支柱。尤其在秦国，由于商鞅变法最彻底，成效最卓著，法家思想在全国深深扎下了根。随着兼并战争的不断升级，要求结束割据纷争的战乱局面也日益强烈。这不仅是封建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更是广大人民群众迫切愿望。

连年不熄的遍地战火，使各国经济遭受巨大损失，给人民生活带来深重灾难。长年血战，造成人口大减。仅秦一国的杀人数目，竟达一百七十万之多。长平一战，秦军坑杀赵俘四十多万，真可谓“争城杀人盈城，争地杀人满野”（《汉书·刑法志》），战场上“流血

成川 沸声若雷（《战国策·秦策三》）大军所至“蔓刘其禾臂 斫其树木 堕其城郭，以湮其沟池”（《墨子·非命下》）战争使“百姓不聊生，族类离散，流亡为臣妾，满海内矣”（《战国策·秦策四》）。更为残酷的是，有时交战一方疯狂地决堤开河，借滔天洪水冲陷敌方城邑，害得城内居民“巢居而处，悬釜而炊”（《战国策·赵策一》）又因诸侯各霸一方，彼此以邻为壑，或截断水流，或阻塞交通，这不仅对农业生产危害极大，还严重阻碍经济贸易和文化交流。现实充分表明：经济要发展，社会要稳定，人民要生存，都有赖于全国统一的实现。

统一，不仅是被压迫农民的强烈愿望，也是广大工商业者和地主阶级的切身要求。对此，诸子百家在言论中共同表达了这一呼声。早在春秋末，儒家创始人孔子在编著《春秋》时，就首倡“大一统”的政治主张。号称亚圣的孟子，也疾呼天下必须“定于一”（《孟子·梁惠王上》）。只有全国统一，社会才能安定。墨子认为要达到“天下治”的目的，“唯以其能一同天下之义”（《墨子·尚同中》）地主阶级思想集大成者荀子明确提出“四海之内若一家”的口号。唯其如此，方能实现“天之所覆，地之所载，莫不尽其美，致其用，上以饰贤良，下以养百姓而安乐之。夫是之谓大神（治）”。他还认为“一天下 是又之所同欲也”（《王霸》）杂家代表作《吕氏春秋》中同样强调要“一天下”。“一则治 异则乱 则安 异则危”（《不二》）法家著名代表人物韩非 不仅提倡以暴力实现统一，还竭力主张实行“事在四方，要在中央；圣人执要，四方来效”（《韩非子·扬权》）的统一的中央集权的专制政体。百家殊业 而皆务于治”（《淮南子·汜论训》）诸子学说中的这一共同主张，为结束分裂，实现统一，作了充分的舆论准备。这对于行将到来的封建大一统局面的开创，无疑起到了推动作用。由于他们“是一定的阶级和倾向的代表，因而也是他们时代的一定思想的代表。他的动机不是从琐碎的个人欲望中，而正是从他们所处的历史潮流中得来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9 卷第 583 页）战国后期的历史潮流，把世人对实现统一的理想，逐渐推向了现实的斗争实践之中。

历史表明：处于封建社会初期的战国时代，社会主要矛盾集中表现为统一与分裂，兼并与反兼并（割据）的斗争。由此而产生的“战乱纷争”、“变法革新”、“百家争鸣”构成了战国时代的三大特征。这是我国古代特定阶段的历史产物。它如同三匹骏马，共同拉着历史车轮，沿着新铺设的封建制轨道，向着全国统一的伟大目标飞驰前进！

分裂导致战争，战争促进变革，变革引起争鸣。三者相辅相成，最终将成为推动统一的历史合力。“分久必合”，“乱极而治”，这是天地间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处在这种历史趋势中的战国七雄，哪一个能充当促进历史发展的主角，能担负统一华夏的历史使命？这仍然要由历史来选择，由时代来造就。

“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450 页）。风雷激荡的战国英雄时代，造就了许多多名垂史册的杰出人物。嬴政就是这烟云密布的乱世推举出来的，是这一独特时代造就出的第一个独特的封建皇帝。

变法图强，秦霸天下

公元前 359 年 - 前 350 年，秦国两次广泛地实行变法革新，商鞅吸取了山东诸国变法中的经验，结合秦国的具体实际，使变法开展得既轰轰烈烈，又扎扎实实，措施得力，成效显著。

公元前 659 年，秦穆公继位后就致力于扩土振邦。他不甘心作西陲小国之君，一心欲

向东进取，为追求霸业，他以“霸城宫”命名宫殿；改兹水为“霸水”；以章霸功（《汉书·地理志》）。夺得河西大片土地后，他又企图向河东扩展。因受强晋所阻，穆公不得不回师西征。

强悍、善战的“西戎”氏族部落，对秦不断骚扰。为了安定后院，穆公决心征服西戎。他采用了臣下离间戎王由余（戎王特使）的计策，同时又赠给戎王年轻貌美的“女乐”以夺其志。由余降秦后，“穆公以客礼礼之，间伐戎之形”。公元前623年（穆公三十六年），“秦用由余谋伐戎王，益国十，开地千里，遂霸西戎”（《史记·秦本纪》）。穆公为秦开创了崭新的局面，秦国疆域向西扩展到今西宁、敦煌一带，实现了西北局部区域的统一。这不仅引起了东方六国的瞩目，连周天子也特赠金鼓相贺。在秦国历史上，谱写了初展雄威的新篇章！

秦国独霸西戎，促进了民族融合，加速了秦国经济的发展。此后，广阔、富饶的关中地区，成为秦国东进的可靠根据地。对于穆公任贤治国的业绩，孔子曾誉之曰：“虽王可也”（《史记·孔子世家》）。可见穆公为秦国强盛所起的开拓作用，是不可忽视的。

与穆公相隔二百多年的秦献公，是一个较有作为的君主。他初步实行了一些改革措施，废除了野蛮的人殉制；实施以五家为“伍”的编制，以便于征兵和收税；为适应生产和生活的需要，允许商人在城内设市；在建立县制的同时，将国都从雍（陕西凤翔）东迁砾阳（陕西临潼县北），显示了要继续东扩的志向。献公的初步改革，对秦国的发展起了积极作用，为其后实行大规模的变法革新拉开了序幕。

秦国的真正崛起，是始于孝公时的商鞅变法。商鞅变法革新的实施，是秦国历史上一次重大转折和飞跃。

公元前361年，继献公而立的孝公，年方21岁，朝气蓬勃，富于进取。他不甘心东方强国以“戎、狄”相待，连会盟也不邀秦，并以此为耻，坐卧不安。为了继承父公未竟之志，恢复先祖穆公的霸业，遂下令国中：“昔我穆公自歧雍之间，修德行武，东平晋乱，以河为界，西霸戎狄，广地千里，天子致伯（霸），诸侯毕贺，为后世开业，甚光美。三晋攻夺我先君河西地，诸侯卑秦，丑莫大焉。献公即位，镇抚边境，徒治砾阳，且欲东伐，复穆公之故地，修穆公之政令。寡人思念先君之意，常痛于心。宾客群臣有能出奇计强秦者，吾且尊官，与之分土”（《史记·秦本纪》）。这是一篇传诵后世的求贤令，是奋发图强东进雪耻的决心书。其主要目的是要恢复“先君河西地”，进而满足其扩土称霸的强烈欲望，并非是“企图恢复一个强大的奴隶制政权”。看他是如何见用商鞅的，便可知其用心所在。

这篇求贤令深深打动了不受魏王重用的卫鞅，他带着李搜的《法经》，风尘仆仆地来到了秦国，经三次求见，才被孝公看中。前两次他向孝公谈论“帝道”、“王道”之类背时的话，孝公一直打瞌睡，根本不听。第三次改说“霸道”，孝公方“意欲用之”。第四次卫鞅大谈“强国之术”（《史记·商君列传》）孝公越听越入神，渐渐地同卫鞅促膝而坐，连谈数日也毫无倦意。所谓“霸道”，就是通过变法修刑，内务耕稼，外劝战死之赏罚”（《史记·秦本纪》）实现以力称霸的法治学说。所谓“强国之术”就是弱国如何致强的一套方案。这些正投合孝公心意，于是授卫鞅以重任，放手让他实行变法改革。“孝公欲以虎狼之势而吞并诸侯，故商鞅之法生焉”（《淮南子·要略》）这就是孝公求贤的真正目的。

公元前359年至前350年，秦国两次广泛地实行变法革新，商鞅吸取了山东诸国变法中的经验，结合秦国的具体实际，使变法开展得既轰轰烈烈，又扎扎实实，措施得力，成效显著。其主要内容和收获：

一是废除了奴隶社会的土地国有制，建立了以个体小农为主体的土地私有制。“为田

开阡陌封疆，而赋税平《史记·商君列传》）。即取消土地占有的限额，承认土地可以私有。改变了原有“聚族而居”的大家族，“民有二男以上不分异者，倍其赋”《史记·商君列传》）。看来是家庭形式的改变，实质是推行小农个体经济。它标志着秦国封建土地所有制的确立。

二是建立中央集权的封建政治制度，集小乡邑聚为县，置令、丞，“凡三十一县”（《史记·商君列传》），县下设乡、里，以五家为“伍”，十家为“什”，把全国人民编户入籍。为使居民相互监督，实行什伍连坐法，以加强地主阶级的封建统治。

三是推行“军功爵”制度。根据斩敌首的数目，给予赐爵、赐官、赐地（享受食邑的租税）的奖赏。这对提高秦军战斗力具有决定的意义。为使赏赐兑现，明确规定了二十等爵制。“斩一首者，爵一级；欲为官者为五十石之官。斩二首者，爵二级；欲为官者为百石之官。官爵之迁，与斩首之功相称也”（《韩非子·定法》）。无军功则任何人不得升爵。这样用权力和财富再分配的手段，把全国上下军民都纳入了战争的轨道。“民之欲利者，非战不得；避害者，非战不免”（《商君书·慎法》）从而激发了秦民勇于战斗的狂热性。“军功爵”制为秦国造就了一代代勇猛而凶残的军功地主阶级将士，他们成为推进统一事业的坚强骨干。

四是推行以耕、战为核心的法治措施。富国强兵，是秦国上下的最大愿望和迫切需要，也是商鞅变法的主要目的。他明确提出：“国待农战而安，主待农战而尊”，“国之所兴者，农战也”（《商君书·农战》）他以从事农战为“作壹”，使农与战互为因果，彼此促进，而以农为根本。变法的许多政策措施，都是围绕农战而制定的。为了扩大耕地，他向全国发布了二十条急农的《垦令》，还规定了一系列“劫以刑”、“驱以赏”（《商君书·慎法》）的重农政策，在全国形成了普遍注重农战的社会风气。其中最有效的一个绝招，是以优惠条件吸引三晋百姓来秦垦荒的“徕民”政策：“鞅以三晋地狭人贫，秦地广人寡，故草不尽垦，地利不尽出。于是，诱三晋人之，利其田宅，复三代（免除徭役）无知兵事而务本于内，而使秦人应敌于外……梦年之间，国富兵强，天下无敌”（《通典·食货一》）。“徕民”政策的实施，使秦国取得耕、战两利，弱敌强秦的“一箭三雕”的成果。

商鞅变法，对内加强了地主阶级专政，增强了国力；对外为谋求兼并战争的胜利创造了条件。这是一场深刻的社会革命，是山东各国变法的继续和深入。变法“行之十年，秦民大说（悦）……家给人足。民勇于公战，怯于私斗，乡邑大治”（《史记·商君列传》），引起周天子和诸侯们的惊羨，纷纷前来向孝公庆贺。

商鞅不仅为秦国变法有功，还曾四次率军打败魏国，直捣魏都安邑，活捉魏公子，迫使魏割地求和，恢复了河西大片土地。他将秦都从砾阳迁至“据天下之上游，制天下之命”（《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的具有战略意义的要地咸阳，显示了秦国要继续东扩的宏图壮志。

在变法革新的征途上，秦虽是最后起步的，但已远远超过了东方六国，使一向被人们轻视的西邦，呈现出无比蓬勃兴盛的气势。西汉刘向对商鞅有高度评价：

“秦孝公保淆函之固、以广雍州之地，东并河西，北收上郡，国富兵强，长雄诸侯，周室归籍，四方来贺，为战国霸君，秦遂以强，六世而并诸侯，亦皆商君之谋也”（《新序》）。

商鞅死后，法家思想已在秦国居于统治地位，他的学说被系统整理成《商君书》，流传至今，被称为法家学说形成时期一面光辉的旗帜。

秦孝公在位二十多年的变法革新，不仅推动秦国由奴隶制向封建制的过渡，建立起比较稳固的封建社会，起了“为秦开帝业”（《论衡·书解》）的创基作用，而且也促使当时各国封建化的深入发展，影响了两千多年中国封建社会的进程。因为“凡行于后世者，增

损厚薄，微有不同，然大抵皆鞅遗术”（叶适《学习纪言》第20卷）。所以说，孝公和商鞅是推进秦的统一和确立中国封建社会的奠基人，其历史贡献是应该充分估价的。

继孝公而立的秦惠文王，对秦的统一也有很大功绩。他虽杀害了商鞅，但“秦法未败”（《韩非子·定法》），仍保持了对山东各国的开放政策。接踵来秦的有墨家、纵横家等谋士说客。其中对秦的统一贡献较大的，是周人司马错和魏国的纵横家张仪。

秦灭巴、蜀，是惠文王统治时的一项重大成就。战国时期的西南巴、蜀一带，不仅农业生产水平较高，丝织、盐、铁等业也有一定程度的发展。这里是水旱从人，时无荒年，人称“天府之国”。惠文王采纳大将司马错的主张，于公元前316年，派他乘巴、蜀互斗之机，率军一举消灭两国。秦遂拥有秦岭以南广大地区，得以“擅巴蜀之饶”，具备了更加坚实充裕的战略基地，从而“益强，富厚，轻诸侯”（《史记·张仪列传》）。

“得蜀则得楚，楚亡而天下并矣”（《华阳国志·蜀志》），秦灭巴、蜀后，即派张仪展开了一系列破“纵”弱楚的外交活动。张仪针对当时以魏、楚为骨干的“合纵”抗秦的形势，用软、硬两手，迫使“魏纳河西地”及“上郡十五县”（《史记·秦本纪》），魏王背“纵”投秦，打开了“合纵”的缺口，张仪也从客卿一跃而为秦国首任相国。随着“合纵”与“连横”斗争的复杂多变，张仪一度以相魏之名，行“连横”之实，再次说得魏王“乃倍（背）纵约，而因仪请成于秦”（《史记·张仪列传》），在此前后，张仪东游齐、韩，北连燕、赵，南说荆楚，马不停蹄地为“连横”奔波于六国之间，摇唇鼓舌于侯王将相之列；“散六国之纵，使之西面事秦”（《史记·李斯列传》），六国虽时有联合攻秦之举，但因各怀鬼胎而貌合神离，往往是不成气候的一场场闹剧而已。

张仪实施“连横”策略，最为得手、最富有戏剧性的，是他自导自演的“联齐弱楚”的一幕历史滑稽剧。

经过“合纵”、“连横”之间的反复较量，三晋和燕日渐削弱，出现了秦、齐、楚三强鼎立的格局。为了分化齐、楚联盟，孤立楚国，张仪扬言给楚以“商放之地六百里”，诱使楚王绝齐联秦。贪图便宜的楚怀王信以为真，“遂闭关绝约于齐”。张仪回秦后，佯称“堕车摔伤，三月不上朝”。楚王以为张仪怨他“绝齐未甚”，又派勇士到宋国去骂齐王。“齐王大怒”，愤然与楚绝交。及至“齐、秦之交合”，张仪竟矢口否认有“六百里”地的允诺，而向楚使诡称：“臣有奉邑六里，愿以献大王左右”。楚王怒不可遏，立即发兵攻秦。秦联齐破楚，楚军大败，损兵折将。楚王更加愤恨，复发兵击秦，又大败，只好忍辱割地。楚王对张仪恨之入骨，为擒得张仪，愿以黔中地与秦用易。谁知，大胆机智的张仪，居然主动来到楚国，与有旧交的楚国大臣靳尚合谋，通过楚王宠后郑袖，说服怀王“赦张仪，厚礼之如忆”（上引《史记·张仪列传》）。

张仪对秦国的发展壮大起了巨大作用。秦国全部占有河西地带后，就可凭借黄河、函谷关等天险作屏障，处于进可攻，退可守的极为有利的战略地位；拆散齐、楚联盟，是“纵”解“横”成的重大突破；秦屡败楚军，占据了六百里的汉中地，使秦南部领土与巴、蜀连成一片，消除了南方的威胁，沟通了南、北、东、西的交通运输，为日后东进灭楚，创造了稳操胜券的条件。秦得巴、蜀和汉中地，如虎添翼。此后，又接连攻楚获胜，取郢（湖北宜城西南）、鄂（湖北江陵北），烧夷陵，迫使楚都一再东迁。因此说，秦能统一六国，不能轻估张仪的历史功绩。

武王继位时，秦已占有三晋一半的土地，夺得韩国西部重镇宜阳，打通了东进的门户。在位仅四年的秦武王，一心向往周天子的宝座，曾扬言“窥周室，死不恨矣”（《史记·秦本纪》）。这种企图一统天下的勃勃雄心，引起东方诸侯惴惴不安。

统治秦国长达五十六年的昭襄王，在魏冉（穰侯）、范雎（应侯）两相的辅佐下，为秦的统一大业造就了成熟的条件。昭襄王执文前，一度联楚弱齐，后又联齐弱楚，不断向

楚攻伐。楚军节节败退，楚怀王求和心切，结果被骗幽死于秦。秦制服楚国后，又接连攻占韩、魏大片土地，秦军矛头已直插中原腹地。这时，原秦、齐、楚鼎立局面，已演变成秦、齐东西对峙的态势。公元前 288 年，秦、齐一度相约称“帝”，充分暴露了这两强争霸的宏图，引起了诸侯的极大不满。于是，“合纵”斗争的矛头，分别指向秦、齐大国。公元前 287 年至前 284 年，先后爆发了五国攻秦和六国伐齐的大规模战争。“五国攻秦，无功而还”（《战国策·魏策二》）六国伐齐 秦为盟主。燕将乐毅统率六国联军 杀得齐军一败涂地，国都被占，齐王出逃身亡。后虽赖田单用火牛阵幸得复国，无奈元气大伤，再也不能与秦并肩称雄，更不敢参与抗秦活动。这次攻齐大胜，实为日后秦的统一扫除了最后一大障碍。至此，山东六国无一不是秦的对手，秦军已无敌于天下。

加快秦国兼并步伐的，当数魏人范雎。他针对兼并战争出现的新形势，深感魏冉当权时的战略失策，向昭襄王献计说：“王不如远交而近攻，得寸则王之寸也，得尺亦王之尺也。今释此而远攻，不亦缪乎”（《史记·范雎蔡泽列传》）他还主张秦国“毋独攻其地，而攻其人”（《战国策·秦策三》）以消灭对方有生力量为主 步步为营 把对手一个一个吞灭。他还指出穰侯依仗王母宣太后，营结裙带，大搞帮派，“御下蔽上，以成其私”的种种弊端，使昭王闻之大惧，“于是废太后，逐穰侯、高陵、华阳、泾阳君于关外 秦王乃拜范雎为相”（《史记·范雎蔡泽列传》）

昭襄王采用了范雎的进策，大大加速了东并的步伐，开创了战国晚期兼并战争的新局面。“远交近攻 秦卒用此术 破诸侯 并天下”（《战国策·补注》）“远交近攻”战略方针的实施步骤是：联齐弱楚，首攻韩、魏。秦与韩、魏是近邻，“秦之有韩也，譬如木之有臣也 人之有心腹之病也”（《史记·范雎蔡泽列传》）。于是，秦取得攻魏的多次胜利后，从公元前 265 年至前 262 年，连续四次攻韩，占据了韩国上党郡等大片土地。

继取得攻韩的多次胜利后，秦于公元前 260 年，又发兵大举攻赵。范雎运用反间计，诱使赵王以毫无实战经验的庸将赵括替代宿将廉颇。秦派白起为上将军，在长平（山西高平县）与赵军展开决战。结果赵军惨败，被秦坑杀四十余万人。这是战国时期规模最大、杀伤最多的一场恶战，使山东最后一个强手遭到致命打击。秦军威势，如狂风突起，似巨浪排空，震撼得六国诸侯一个个成了惊弓之鸟，惶惶不可终日。

及至嬴政继位时，秦国增扩的疆域，计有黔中郡、巫郡、汉中郡、河东郡、陇西郡、巴郡、蜀郡、上郡、南郡、北地郡、南阳郡、太原郡、上党郡和三川郡等，共据有中国约一半的土地。拥有兵甲百万，战车千乘，战骑万匹的强大无敌的雄师。

纵观秦国发展壮大的历程，正如古史权威顾颉刚先生所言：“始皇之能统一中国，是积累穆公以来四百年的努力而成”。其时名儒子顺曾预言：“当今山东六国敝而不振，三晋割地以求和，二周析而入秦，燕、齐、楚已屈服矣。以此观之，不出三十年，天下其尽为秦乎”（《孔丛子》）

诚然，春秋、战国时代，从我国西部高原卷起的阵阵雄风，向东越吹越猛；它吹落了最后一顶周天子的冕旒，吹灭了山东诸侯割据称霸的泡影，吹熟了华夏大地上日趋统一的果实，只等谁能有幸来摘取它。

生长在异国他邦的年幼的嬴政，在如此一片大好的形势下，在历史为他准备好各种优势的条件下，在统一的果实已经熟透了的收获季节，回到了盛况空前的秦都咸阳，开始了他不平凡的生涯。

秦始皇是秦人的后裔，却降生于异国他乡；他的父亲是一个质于赵国的落难王孙，几度周折后，才时来运转，走上了红运；他归秦后当上了王储，史书却偏说他是大商人吕不韦的私生子。拨开扑朔迷离的历史迷雾，我们可以看到一个历史伟人苦难的童年。

战乱纷起 祖龙降生

史书记载了在当时未被人注意到的一件事情：这个秦王室的后代，在长平大战结束三个月后，于邯郸城内呱呱落地了。他，就是本传传主——后来统一了中国的秦始皇。

长平（在今山西省高平县西北），它就是爆发过战国时期规模最大的战争——长平之战的地方。

秦昭王在位（公元前 306 ~ 前 251）的时候，地处西部的秦国进一步强盛起来，逐渐走上武力统一中国的道路。当时，南方大国楚国的邵（故址在今湖北宜城东南）、郢（故址在今湖北省江陵县西北）已被秦军攻占，昏庸的楚怀王被幽死于秦。在东方，秦加入诸侯联军，在名将乐毅的指挥下攻齐都临淄（故址在今山东省淄博市东北），连下齐国大小 70 余城，曾经称帝的齐湣王亦被杀死，齐国由此而衰败下去。在中原，韩、赵、魏三晋亦曾多次为秦军所败。此后，秦国开始实行秦相范雎的远交近攻的新战略，派出重兵挺进中原，连续不断地向韩国进攻。很快，被秦国认为是“心腹之患”的韩国就先后失掉了少曲（在今河南省济源县附近）、高平（在今河南省孟县附近）等十余座城邑。公元前 262 年，秦国大名鼎鼎的猛将武安君白起指挥秦军攻占了韩国的野王邑（在今河南省沁阳县），彻底切断了韩国腹地同齐上党郡（郡治在今山西省长治市以北）的联系，上党的形势遂危急起来。郡守冯亭举郡降赵，试图以此换取韩赵结为一体，挡住秦国的进攻。于是，形势迫使赵国同虎狼之秦进行正面的军事抗衡，以争夺军事要地上党。

赵国派名将廉颇到长平指挥战事。廉颇不愧是经验丰富的杰出将领，他根据敌强我弱的战略态势，制定了坚壁固守的作战方针。秦军在取得了几次微小的战绩之后，在赵军坚韧的防守面前便再也无法前进一步。直到公元前 260 年，秦、赵两军依然十分艰苦地在长平相持，秦军的将领们还看不到胜利的曙光。

当时的秦相范雎，为了改变秦军在前线久攻不克的局面，决心拔掉廉颇这颗大钉子。他派人持千金潜入赵国行反间计，散布说：“秦国人就怕马服君的儿子赵括做赵军统帅，廉颇好对付，他就要向秦军投降了。”赵王早就不满意廉颇坚壁固守的策略，曾几次责备过他，如今听到秦人的反间之言，便愚蠢地相信了，撤掉了廉颇，改派赵括到长平指挥前线战事。

赵括是赵国名将马服君赵奢之后，虽然饱读兵书战策，但只会纸上谈兵，没有什么实战经验。七月，年轻气盛的赵括一到长平，立即违反廉颇筑垒坚守的作战方针，命令赵军大举出击。秦军在白起的指挥下，以灵活的运动迂回的战术迎敌，在正面佯败退却，然后坚守壁垒，使气势汹汹的赵军无法向前推进。同时，秦军的两支奇兵已将赵军的退路和粮道切断，并将赵军分割为二，使之首尾不能相顾。惊惶失策的赵括又下令全面收缩，坚守待援。

两个月以后，陷入重围的赵军援尽粮绝，《史记·白起列传》说：“赵卒不得食四十六日，皆内阴相杀食”。赵括困兽犹斗，亲率锐卒出壁与秦军搏战，中箭身亡，赵军大败，40 余万兵马向秦军投降。秦军统帅白起以防止“赵卒反覆”为由，除放掉 240 名年龄尚幼的战俘外，40 余万降卒尽被坑杀在山谷之中！

就在秦赵两大敌国在长平满怀仇恨拼死厮杀的时候，在赵国的邯郸，一位赵国的“豪家女”正孕育着一个秦国王室的后代。在充满了仇恨的惨烈气氛中，一个幼嫩的新生命，就要诞生了。

历史在这个可以说是由两大敌国共同缔造的生命的背后，搭设了一幕极为壮烈和复杂

的社会场景：诸侯割据，森严壁垒，使关隘阻隔，严重阻碍了各诸侯国之间的经济、文化等方面的交流和人员的往来。而无休止的战争消耗着毁灭着巨额的社会财富。人民遭受着空前的劫难，田园丘墟，饿尸遍野，生者亦与鬼域为临。因此，人民迫切希望尽快结束战乱，迎来一个能使人自由喘息的太平盛世。而一些思维敏捷并十分关注现实的知识分子们也积极要求结束战乱，使天下尽快“定于一”。但是，在当时的社会条件下，欲结束战乱，实现社会安定，只能以战止战。“在推进统一的诸因素中，诸侯的相互兼并是最主要的原因，统一是兼并的结果”（刘泽华等：《中国古代史》上册，第 224 页）于是才发生了桂陵之战、马陵之战，才有了令人眼花缭乱的合纵连横，才有了乐毅伐齐、丹阳之战和攻克楚鄙等等一系列的战争。而秦赵长平之战不过是统一之链上的一个最大的环结而已。

这样一幅波澜壮阔的社会场景，并不是历史特意为了这个胎儿自身搭设的，它公平地矗立在每一个人的背后。但是，社会发展的不完善使每个人所能具有的生存条件都很不一致，因此，只有个别人才能成为“弄潮儿”。那么，这个即将出生的秦国王室的后代，能够在后来的若干年内得到历史女神的垂青，将统一之链构造完成吗？如果可以的话，他所统治的世界会是云云黎民所企盼的太平盛世吗？还会再出现类似长平坑卒那样残酷的杀戮吗？

在当时，这一切自然还无法预料。后来的史书记载了在当时未被人注意到的一件事情：这个秦王室的后代，在长平大战结束三个月后，于邯郸城内呱呱落地了。他，就是本传传主——后来统一了中国的秦始皇。

出生之谜，冷酷之源

秦始皇帝姓嬴名政，秦昭襄王四十八年正月（公元前 260 年），生于赵国都城邯郸。“秦以其先造父封赵城为赵氏”（《史记·秦本纪》）“始皇以正月旦生于赵，因为政，后以始皇讳，故音征”（《史记·秦始皇本纪·正义》）正、政二字古时通用，后遂相沿以“政”为名。古人有以出生地为氏的，既然为赵氏，为何又称嬴姓？这要追溯到有关秦人先祖的传说。

据《史记·秦本纪》载，秦祖先协助大禹治水有功，后又“佐舜调驯鸟兽，鸟兽多驯服，是为柏益（又称伯益），舜赐嬴氏舜为何赐姓嬴？传说秦人祖先以“燕”为图腾。秦最早祖先大业，是女修（帝颛頊之苗裔）吃了“玄鸟”（燕）的卵而生育的后代。嬴“燕”回声，“嬴姓即燕姓，把祖先崇拜的图腾名称作为自己的姓，这是中国姓氏的重要来源之

嬴政的母亲是“帝太后”，史有明载，公认无疑。对其生父究竟何人？史学界颇存歧见。问题在于对《史记》确认吕不韦是嬴政的生父，是认可，还是否认？也有的感到问题复杂，这方面的史料尚嫌不足，“无从考证”，只好姑且存疑，把嬴政的身世，当作一项难解的“千古之谜”。

关于嬴政的身世，《史记·秦始皇本纪》的开篇称：“秦始皇帝者，秦庄襄王子也。庄襄王为秦质子于赵，见吕不韦姬，悦而取之，生始皇。”这里所说的“庄襄王子”，并非意味着他是始皇的生父，只是表明嬴政是以“子继父位”的名义登基的。同时点出了始皇的生母是吕不韦姬，暗含了其中一段复杂的身世。笔者认为，不可信是久有其说，但尚未被事实确证为不可信，仍有值得探讨的必要。

纵观古今学者所持否定的根据和理由，主要有下列六点：

（一）《战国策》关于“吕不韦立君”的记载，无“纳姬”一事。《史记》所载无其他

史料作证。“况《战国策》一书，素喜采摭家阴私，逞为快论……如果不韦当日确有献匿身姬之举，岂肯漏而不载”。

(二)《史记·吕不韦列传》称：“至大期时，生于政。”所谓“大期”是怀孕十月乃生。据此，清人梁玉绳在《史记志疑》中说：“夫不及期可疑也。过期尚何疑？”甚至认为这是太史公故作“别嫌明疑”之笔。明人汤聘尹的《史稗》亦云：“异人请妇，至大期而诞子，未必请之时，遂有娠也……然而吕易嬴之说，战国好事者为之。”

(三)称《史记》对此事的记载前后矛盾。《吕不韦列传》称：“子楚夫人，赵豪家女也。”由此认为“子楚在赵，本自有夫人……若政生母为邯郸之娼，即资之，安得为豪家乎”。

(四)认为吕不韦纳姬，“和春申君与女环的故事，如象一个刻板印出的文章，情节大类小说”。又：“案史所传不韦之事，与春申君相类大甚……传言之不必信久矣”。

(五)从吕不韦入秦的时间，推断“政非吕生”。“就不韦入秦的年代言之，如果确在昭王时，则孝文王（子楚父）自身尚为太子，虽为王仅一岁而死，然不韦非神人，岂能知其必不永年，而预为此钓：奇之谋……假如以《战国策》所载，不韦游秦在孝文王时，则始皇乃生于昭王四十八年正月，已为十龄之幼童，一切污蔑皆将失去依据”。

(六)从吕不韦之死，推断“吕非政父”。“如果吕不韦真是秦始皇的父亲，吕不韦后来是不会穷途末路，自寻绝路的……事实却是，吕不韦直到临死，并没有搬出救命的法宝，太后也没有出来为他说一句话。由此可以推断，吕不韦决非秦始皇的生父”。

甚至有人断言：“《史记》所载（指纳姬事）全系伪造”。果真如此吗？笔者研究后认为，在没有取得足够的事实证据以前，上述诸说皆属主观推测，虽有某种理由，但还不足以推翻太史公对此事的记载。

首先，不能以《战国策》无“纳姬”记载，作为否定此事的依据。《史记·吕不韦列传》和《战国策·秦策五》对吕不韦立君的通篇记载，明显不同的有十八处之多，并非仅是“纳姬”一项不同。对于吕不韦立君的时间、地点、游说对象和说词内容，以及事件过程的许多细节，两者所记迥然不同。怎能因“纳姬”一事之异而加以否定呢？其他许多不同的记载又该作何解释？因此，古代许多历史学家，皆依《史记》，而不采《战国策》。班固在《汉书·五行志》中很肯定他说：“至于始皇，果吕不韦子”。《资治通鉴》记录了《史记》有关吕不韦立君纳姬的全部内容。高诱在《吕氏春秋·序》中特意点明此事：“不韦取邯郸姬，已有身，（子）楚见悦之，遂献其姬至楚，所生男名之曰正。”西汉张匡亦坚信吕不韦献有娠姬给子楚（《汉书·王商传》），直至明代称始皇为“千古一帝”的李贽在其所著《藏书·世纪·秦始皇帝》篇中，仍称“吕秦始皇帝”。古史辨伪的权威顾颉刚先生，也确信始皇的母亲，“原来是不韦的姬妾，庄襄王在赵时看见了她，便向不韦把她要了来”。难道他们不知道《战国策》未载此事吗？

以《战国策》“无”推翻《史记》之“有”，这种作法本身就很难令人信服。众所周知，《战国策》的史料价值远不如《史记》。战国纵横家书（帛书）的出土便证明了这一共识。除《吕不韦列传》外，还有很多史事。《史记》有载而《战国策》未记的，恰恰具有信史的价值。如关于尉缭的事迹，《战国策》只字未书，而出土竹简《尉缭子》证实了《史记》的记载。反之，有不少《战国策》已载的事，《史记》未录，往往被证明是不真实的。《东周章》载“秦兴师临周”；《魏策四》记“唐雎不辱使命”等篇章，纯属伪造。

第三，对于《史记·吕不韦列传》称子楚夫人是“赵豪家女”一事，这有三种可能：一是立姬为夫人后，经吕不韦资助而成富豪之家。清人钱大昕曾有此说：“不韦资助之，遂为豪家”；二是其姬原出身于豪家，后因遭“仇怨”之害而家境败落，沦为诸姬。这在封建社会的乱世，不乏其例。南唐后主李煜所宠爱的歌妓宫娘，原是一位有钱有势的宦家

子女，后因家世破败而潦倒风尘；三是从《史记·吕不韦列传》中此句的上下文来看，也可能是吕不韦的一计。在秦、赵交战；赵欲杀子楚妻、子（《史记·吕不韦列传》）的危急状况下，吕不韦既能“为子楚‘谋’”，行金六百斤予守者吏，得脱（《史记·吕不韦列传》），使他逃归，难道不能为子楚妻、子“谋”吗？他同样可以发挥宫商大贾的优势，利用钱财和关系网，让子楚妻、子隐藏在富豪之家，从而取得“豪家女”的身份，匿居避险。这对一个足智多谋，活动能量很大的吕不韦来说，该是想得出、办得到的。由此不难推测，史公特意载此一笔，未尝不是让人们从这明显的矛盾中，领略吕不韦的机智、善谋的非凡才能及其性格特征。

第四，认为吕不韦献姬和春申君进妾大体类似，因而怀疑前者的真实性，同样是不足为据的。殊不知，在那样的时代，那样的人物，发生那样相类的事，是完全可能的。战国末期赵王迁的母亲，不也是个邯郸歌女“劈于悼襄王”（《史记·赵世家》）的吗？若从情节来看，吕不韦献姬远不如春申君进妾曲折奇异，能因此否认春申君进妾一事吗？如今出土的《马王堆帛书》，证明李园在春申君死后曾执掌楚国大权，显然与他同春申君向楚玉进妾是有关系的。

那么，《战国策》为何详载春申君进妾，而只字不提吕不韦献姬呢？这可能和《战国策》的祖本写作年代有关。让我们先从《战国策·楚策四》和《史记·春申君列传》记载春申君故事的最后一段话说起。两者在叙完春申君被李园灭族以后，末尾都载有如下相同的话：

“是岁也（《战国策》无‘也’字）秦始皇帝（《战国策》无‘帝’字）立九年矣。缪谭亦为乱于秦觉，夷其（《战国策》无‘其’字）三族，而吕不韦废。”

本是记载楚国君臣的宫闱秘事，却把秦国同时产生的类似事件以及人物赘附于文末，这对《史记》来说，是一种惯用的“互见法”，而《战国策》则绝无仅有。从两者赘附文字的异同来看，该是《史记》录自《战国策》，而不是相反。由此不难窥测到他们可能有这三点寓意：即秦始皇和楚幽王（李园妹和春申君生）同是私生子；楚有李园，秦有嫪毐，同是乱国之臣；吕不韦和春申君又同遭厄运。这样看来，撰写春申君进妾的《战国策》作者，未尝不知道吕不韦献姬的传闻。那他为什么不大书特书呢？我们知道，《史记》成书于西汉。征和二年，《战国策》的祖本流传于战国末乃至秦已统一六国之时。设若统一六国的不是秦始皇，而是楚幽王，《战国策》也许只载“吕不韦纳姬”，而隐去“春申君进妾”了。因为，在以帝王为至尊的封建社会里，不容不为尊者讳也。何况这关系到实现统一的第一位皇帝“大节”。《战国策》中虽有少量文章对秦国不乏贬意，但对秦始皇本人则很少有失敬的记载。如茅焦谏秦王的故事，《史记》和《说苑》均有记载，《战国策》却只字未书。能因此而否定“茅谏”一事吗？《说苑》叙述茅谏的过程，同样“使用着小说家的笔法”。所以，既不能根据《战国策》未载“吕不韦纳姬”，也不能认为“纳姬”和“进妾”的故事雷同而否定吕不韦献姬的历史真实性。

第五，辨别《史记》和《战国策》关于“不韦立君”记载的真伪，还有一个重要的环节，就是吕不韦究竟何时入秦游说的？《战国策》载吕不韦入秦，是在安国君立为孝文王时，即秦昭王去世以后。有人据此推测说：“……然则昭王时，异人（子楚）尚未至赵，故不吕不韦有口难言。再说，在嫪毐叛乱平定前后，秦廷上下难免不流传着“吕”是“政”父的秘闻，也难免不传至“嬴政的耳中。否则，嬴政为何责问吕不韦“君何亲于秦”（《史记·吕不韦列传》）所以事实表明此时根本不存在什么“救命的法宝”。

认定“吕”是“政”父，并非是孤立地摘取《史记》的这一记载，而是对比了《史记·吕不韦列传》和《战国策·秦策五》关于吕不韦立君的通篇记述后所得出的看法。

吕不韦能够游说成功，是他看准了一个关键人物——华阳夫人。这为《史记》和《战

国策》所共载。而采取何种途径和方法去说通华阳夫人，两者所记则大不相同。若把吕不韦的游说对象和说词内容，加以比较，则不难感到《史记》比《战国策》所记更合乎情理，更切合当事人的思想、情感，因而更具有说服力和真实性。对此，钟氏《勘研》认为：《战国策》此章之叙事及遣辞多不合，以《吕不韦列传》为近理。”尤其令人信服的，是《史记·吕不韦列传》中叙述“不韦因使其姊”说通华阳夫人后的如下一段记载：

华阳夫人乃因涕泣曰：“妾幸得充后宫，不幸无子，愿得子楚立以为适（嫡）嗣，以托妾身。”安国君许之，乃与夫人刻玉符，约以为适嗣。安国君及夫人因厚馈遗子楚，而请吕不韦傅之。

对这一重大事件的变更和确立，如此恳切、慎重，是合情合理、完全应该的。反之，《战国策》记吕不韦通过孝文王后弟阳泉君，说通华阳夫人后，“王后乃请赵而归之”，即王后直接请求赵国放异人回秦。不料事与愿违。是因为不是秦王出面请归的，还是因为异人尚未立为太子？所以赵国不买王后的帐，“赵未之应”。于是，吕不韦只好急忙赴赵，说服赵王不要“抱空质”，最后“赵乃遣之”。从当时兼并战争的紧张形势和秦、赵两国的敌对关系来看，

《战国策》的上述记载，难以令人置信。其时，燕、赵正爆发大规模的战争，燕王“以五伐一”《史记·赵世家·燕召公世家》的兵力（估计达 20 万人），向赵国大举进攻，赵国十分吃紧。在此前九年，秦吕不韦有口难言。再说，在嫪毐叛乱平定前后，秦廷上下难免不流传着“吕”是“政”父的秘闻，也难免不传到嬴政的耳中。否则，嬴政为何责问吕不韦“君何亲于秦”《史记·吕不韦列传》？所以，事实表明，此时根本不存在什么“救命的法宝”。

相信吕不韦有献姬之举，还有不容忽视的一点，即帝太后（嬴政母）与吕不韦的关系确非寻常。据《史记·吕不韦列传》载，秦庄襄王（子楚）死后，“太后时时窃私通吕不韦。……始皇帝益壮，太后淫不止。”可见他俩一直是“藕断丝连”。眼看嬴政成年，吕不韦欲罢不能，无奈找来个“大阴人”嫪毐作替身。太后还和这个假宦者“生了两个不能报账的儿子”（翦伯赞语）。这样一个太后，不正是曾受宠于吕不韦的那个“邯郸诸姬”的固有形象吗？人们对太后入宫后的淫荡行为从不否认，而对入宫前的身世却抱怀疑态度。

再看吕不韦任相后的表现。他号称“仲父”，执掌秦国军政大权，为秦的统一殚精竭虑，屡建功业（详见第五章）。在他任相期间，秦国两代君王短命，国内政局未乱，并一手扶持少年嬴政即位。后虽身处逆境，但仍军权在握。尽管他具有以吕易嬴的有利条件，始终未能铤而走险，可见他与嬴政具有非同一般的君臣关系。

综上所述，笔者以为，要认清嬴政的身世，应该从吕不韦、诸姬、子楚及华阳夫人等各个人的身世、性格及其所处的环境和时代背景，全面地、客观地、历史地加以考察，不能只看到某些可疑之点，就断然否定《史记》所载嬴政生父的可靠性。在此，有必要重温列宁的如下一段话：“我们如果从事实的全部总和，从事实的联系中去掌握事实，那末，事实不仅是‘胜于雄辩的东西’，而且是证据确凿的东西。如果不是从全部总和，不是从联系中去掌握事实，而是片断的和随意选出来的，那么事实就只能是一种儿戏，或者甚至连儿戏也不如。”（《列宁全集》第 23 卷第 297 页）

众所周知，被誉为“实录”的《史记》，虽有不少篇章是录自《战国策》成书的同一史料，但司马迁并非不加审择。《史记·吕不韦列传》所载不同于《秦策五》，唐司马贞早有揭示：“此传《史记·吕不韦列传》当别有所闻见，故不全依彼说《战国策》”《史记·吕不韦列传·索隐》。所以，从西汉初直至元末，对《史记·吕不韦列传》中“献匿身姬”的记载，从未有异议。明代学者汤聘尹始疑此事，尔后从疑者虽不断，但坚信者亦大有人在。根据以上辨析，笔者认为，《史记·吕不韦列传》的史料价值，高于《战国策·秦策